

## 國家發展委員會 新聞稿

### 持續推動法規鬆綁 讓人民安居樂業

發布日期：110年2月15日

發布單位：法協中心

因應 COVID-19 疫情威脅及多變國際經貿局勢，各部會持續配合國發會推動法規鬆綁以提供產業及人民所需協助，109 年第 4 季重要鬆綁如下：

#### 1.在協助產業紓困及資金融通方面

- (1)為避免影響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相關紓困補助之發放目的及實質效益，財政部核釋醫療(事)機構、營利事業或機關團體自政府領取之各項補助，應列為取得年度之免稅收入，其必要成本及相關費用得核實認列，無須個別歸屬或分攤於該免稅收入，以達產業紓困及振興之效果。
- (2)為避免具有實質國際營運資金需求的境內企業繞道境外成立紙上公司，金管會開放境內企業得於國際金融業務分行(OBU)開立授信目的帳戶，並得運用該帳戶進行與授信目的相關之資金收付，以滿足其拓展國際市場之資金融通及調度需求，提升臺商資金運用之便利性。

#### 2.在吸引人才方面

為吸引外國專業人才來臺創業發展，經濟部放寬青年創業及啟動金貸款之適用對象，將事業負責人為外國人且取得我國政府核發之就業金卡之事業納入貸款對象，協助其取得融資。

#### 3.在改善民眾居住安全及運輸服務方面

- (1)為鼓勵危老小基地重建，促進被已建築完成基地包圍的小型危

老建築基地重建，內政部針對重建計畫範圍內，建築基地未達200平方公尺且鄰接屋齡均未達30年的合法建築物基地，給予基準容積2%的容積獎勵，改善民眾居住安全。

(2)為解決偏鄉交通問題，交通部大幅鬆綁偏鄉運輸服務相關規定，放寬對於沒有市區公車或計程車服務之偏鄉地區，縣市政府可輔導當地社會團體或個人成立市區汽車客運業經營，並鬆綁相關申請立案程序、營運、票價等限制，以完善偏鄉公共運輸，提供便民運輸服務。

國發會表示，法規鬆綁推動三年多來(自2017.9~迄今)已鬆綁777項，其中財經部會(財政部、金管會、經濟部)提報成果占比逾5成。展望110年度，國發會將深化法規鬆綁力道，主動出擊了解實務需求，協助相關業者與跨部會溝通，及時調適相關法規制度，並針對各界及商會關注之議題，蒐整國際發展趨勢並研議我國可行作法，持續優化投資及企業經營環境。

聯絡人：法協中心楊淑玲參事

辦公室電話：(02) 2316-5929